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梅州市公路事务中心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1 个

填报人：刘莉

联系电话：2187233

填报日期：2024 年 7 月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根据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梅州市公路事务中心机构编制方案》（梅市机编发〔2019〕63号），主要任务：

（1）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广东省公路条例》等法律、法规；按照国家、省交通主管部门以及市政府的有关规定，参与制订全市国省道公路行业管理制度和管理规范。

（2）参与制订全市国省道公路发展规划；组织实施经国家、省和市批准的全市国省道公路的建设改造计划；承担指导全市国省道公路养护工作。

（3）按照分级分类管理的规定，承担全市国省道公路建设、改造项目的审核上报有关工作；参与全市国省道公路建设、改造项目交（竣）工验收工作。

（4）承担全市国省道公路及其附属设施的建设、养护管理有关工作；参与全市国省道公路交通战备、应急有关工作。

（5）承担全市国省道公路的路政事务工作，维护路产路权。

（6）负责编制全市国省道公路成品油消费税替代性返还和增长性补助收入资金的投资计划及财政年度部门预算计划。

（7）承担全市国省道公路科技项目成果评审及推广应用等工作，促进公路行业科技进步。

（8）制订全市公路系统人才发展规划；参与指导全市公路干部职工队伍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

（9）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八届六次全会、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精神，紧紧围绕苏区融湾先行区建设、“百千万工程”、绿美梅州生态建设等重点工作，瞄准年度目标任务，抢抓机遇，顽强拼搏，奋力攻坚，加快推进国省道重点项目建设，持续完善路网结构，提高路况水平，推动高质量发展，为梅州苏区加快振兴、共同富裕提供坚强支撑。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和上级主管部门的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建设人民满意公路为目标，统筹公路发展和推进安全生产，用好用足老区苏区等政策，全力抓好重点项目建设，大力提升路况水平，加快推进治理能力现代化，切实把国省道建好、管好、护好。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总收入 6262.16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5664.66 万元，总支出 6931.8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4962.97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6075.77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 6075.77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我中心推动完成新调增 1510 公里省道移交接养工作，全市公路管养里程达 3100 多公里，公路事业发展后劲更加强劲。抢抓苏区融湾先行区建设、“百千万工程”、新增国债等政策机遇，树牢“一盘棋”思想，紧紧围绕“通县城、中心镇国道拥堵路段、出入口路段扩容改造，低等级路段、出省通道升级改造”要求，通盘谋划一批国省道升级改造项目。积极推进国省道“十四五”重点建设项目前期工作，推进完成 11 个项目工可研究报告等前期工作，努力形成“储备一批、开工一批，建设一批、竣工一批”的滚动发展格局，推动公路持续健康发展。

根据《梅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梅市财评〔2024〕2 号）要求，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说明及相应评分标准，自评得分 96.91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① 预算编制合理性

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市级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梅市财预〔2022〕32 号）精神，认真编制本部门预算，围绕中心工作，统筹兼顾，突出重点，持之以恒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强化项目预算绩效管理，预算编制符合预算工作要求。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

预算编制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的，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

（2）目标设置。

①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

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符合客观实际，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

②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

2. 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

①结转结余率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 0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为 0 万元，财政拨款决算数为 6075.77 万元，结转结余率为 0。

②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

上级转移支付资金能及时分配下达。

③财务管理合规性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

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未发生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等行为。

（2）信息公开。

①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对本部门预决算严格按照市财政部门要求，及时在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开。

②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绩效目标、绩效自评情况等信息均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向社会公开。

（3）项目管理。

① 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2023 年，我中心认真落实各项工作要求，积极推进项目实施，1、2023 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第一批）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2、国道 G206 线梅江区育豪至城北段路面改造工程自评得分 99.15 分，3、2023 年省对地方公路养护等补助（梅州）项目自评得分 98.9 分，4、梅州市本级公路灾毁抢修保通项目自评得分 97.8 分，5、2023 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后补助（梅州）自评得分 100 分，6、梅州市梅江区 S223 线梅子坝大桥通航安全风险整治自评得分 99.48 分，7、梅州市梅江区国道 G206 线公路安全提升工程自评得分 99.08 分，8、2021 年政府还贷二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自评得分 100 分，9、梅州市本级 2022 年第二批公路灾损抢修保通资金自评得分 97.74 分，具体绩效完成情况详见附件 5。

②项目实施程序

部门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③项目监管

对实施项目严格按照《市公路事务中心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办法要求,开展监督、检查,保障项目推进完成。

（4）采购管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我中心采购意向计划已报市财政局备案。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我中心建立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并报市财政局备案。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

我中心政府采购未有投诉。

④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能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⑤合同备案时效性

将政府采购意向和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公开。

⑥采购政策效能

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为 100%。

（5）资产管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

我中心认真落实内控管理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加强对资产配

置管理，确保配置合规性。政府采购等工作严格按照市财政、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有关文件要求执行。部门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未超过规定标准。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固定资产委托梅州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统一经营管理，收益直接上缴财政，严格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

③资产盘点情况

部门抽查部分资产进行盘点并及时整理更新相关信息。

④数据质量

部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

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制定了《梅州市公路事务中心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严格按制度开展资产管理工作。

⑥固定资产利用率

固定资产利用率为100%。

3. 预算使用效益。

（1）运行成本。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按照市财政批复要求严格执行预算，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树立长期过“紧日子”思想，严格财经制度，预算部门各项费用支出均控制在部门预算内，从

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三公”经费较上年有所下降，对经济成本进行严格控制。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

部门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未超过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

③“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未超出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2）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我中心圆满完成党委、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各项目标任务。

（3）履职效能。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部门根据2023年的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的产出指标（数量、质量、时效）指标已完成。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部门根据2023年的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的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已完成。

（4）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部门对群众信访意见高度重视，成立专门机构负责信访工作，对群众反映的问题按照规定要求及时完成答复。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我中心各业务部门认真按照工作指南办理业务事项，从政务服务数据管理部门和办事群众反映，我中心服务公众满意度高。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对财政资金绩效考核制度建设，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与部门管理评价的关联度不够，部门协作有待进一步提高；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明确、不够细化、不够量化，不利于提高预算执行率。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1、“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完整”方面

我中心专门成立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在今后的预算编制环节中，坚持“成熟一个，上报一个”的原则，严格要求各业务部室，制定既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又切实可行、可量化的绩效目标。

2、“对项目实施监管有待加强”方面

针对反馈问题，我中心进一步完善项目实施监管制度，并加强督查落实。我中心不定期开展公路质量安全检查、公路建设养护重点工程检查等，全方位对项目实施监管，推进项目实施进度，加快资金使用进程。